

摘 要

本文以比較憲法學上三種政府體制原型——「內閣制」、「總統制」與「半總統制」——為基準，分析我國各時期「本文」、「臨時條款」、「四次憲改」的中央政府權力分立結構的遞嬗，並提出另類憲改方案——「交替式總統制」。

全文共分五節。第一節為前言。第二節闡釋總統制、內閣制、半總統制的定義、優劣及改進方案，做為以下各節討論的基礎。第三節析論「憲改」前的政府體制，包括憲法本文所謂「修正式的內閣制」的意義，以及臨時條款何以為「半總統制」。第四節析論民國八十年以來四次「憲改」的政府體制，現制何以貌似「半總統制」而實為「總統制」，及其缺失。第五節重新標定憲改目標，所謂「交替式總統制」(alternating presidentialism, intermittent presidentialism)的構想，並提出實施的配套方案，作為憲改的另類選擇。附件包括一表（我國中央政府體制更迭一覽表）、一圖（我國中央體制更迭示意圖）。